社会实践活动安全承诺书

本人在征得家长同意后自愿参加此次社会实践活动,并保证本人的身体和心理状况适合参加此次活动,对活动的目的、性质、地点及可能的风险有清楚的了解。本人详细阅读并全部理解《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12号)。社会实践期间,本人保证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纪律,不私自行动,严格执行学校关于社会实践活动的各项规定,承诺如下:

- 1. 本人保证身体情况可开展此次社会实践活动,如因身体问题引起的事故由本人承担责任;
- 2. 本人保证活动中的财产、人身安全,由于本人过错、不可抗力、意外事件导致的自身人身伤害依据《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处理;
- 3. 本人实施的违法行为或违反实践当地规定以及民族习惯等行为所造成的损失和引起的法律责任由本人承担;
- 4. 由本人过错造成的第三方人身伤害或经济损失由本 人承担责任。

本人已经详细阅读并认可本责任书,对整体内容和各项规定均无异议。

实践名称:		
实践时间:	 实践地:	
队员签字:		

(所有成员必须手写签字,否则不得参加活动)